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 月 31 日，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 3 名专家，根据《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于滁州市定远县经开区藕塘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内建设“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720m²，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的收集能力，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2 月，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亿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3 年 4 月 23 日滁州市定远县生态环境分局以定环函（2023）17 号文对项目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项目于 2023 年 5 月开工建设，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建成投入运行，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申请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1125MA2RA3KW7J001W。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验收，验收的范围为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

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2、废气：破碎蓄电池贮存区域产生的少量硫酸雾。建设方按《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 中相关要求，对破碎蓄电池贮存区设负压抽排气系统、碱喷淋塔，本工程废气经负压抽排风系统+建喷淋塔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

3、噪声：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是运输废旧电池的叉车和废气处理风机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在采取减振、降噪等措施后，项目的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废旧个人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喷淋废液定期交由安徽普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项目产生的各项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日均浓度分别为 9mg/L、1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浓度分别为 3.65mg/L、4.25mg/L；悬浮物日均浓度分别为 12.25mg/L、12.75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0.43mg/L、0.48mg/L；动植物油日均浓度分别为 0.78mg/L、0.69mg/L，均满足定远县马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2、废气：废气处理设备出口污染物硫酸雾两日的排放浓度值分别为 0.06mg/m³、0.04mg/m³、0.08mg/m³、0.06mg/m³、0.04mg/m³、0.09mg/m³，均低于 45mg/m³；排放速率分别为 4.26×10⁻⁵kg/h、2.74×10⁻⁵kg/h、5.64×10⁻⁵kg/h、4.29×10⁻⁵kg/h、2.50×10⁻⁵kg/h、5.88×10⁻⁵kg/h，均小于 1.5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大气污染物硫酸雾两日的无组织排放浓度值均为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



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旧铅酸蓄电池漏液、废旧个体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喷淋废液定期交由安徽普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项目产生的各项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符合环保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全厂环境管理工作，确定专人负责操作和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切实保证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健全运行管理记录。

2、加强危废暂存间的规范化管理，按规范填写危废台账及转移联单。完善环保设施及其标识标牌规范化设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未编制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投产时间为 2023 年 7 月，验收工作正式启动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自主验收方式，验收报告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 月 31 日，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 3 名专家。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向滁州市定远县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号为：341125-2023-055-M。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环境保护距离

无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三、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未进行整改，验收监测期间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基本符合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建设单位：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阮鹏峰

电话：19966435098

邮编：233250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经开区藕塘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内

表一 建设项目情况、验收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修编				
建设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经开区藕塘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内				
主要产品名称	废旧铅酸蓄电池				
设计生产能力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				
实际生产能力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 月 8 日~1 月 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定远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亿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28 万	比例	1.4%
实际总概算	2000 万	环保投资	28 万	比例	1.4%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正）；</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二次修订）；</p> <p>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8.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p>				

	<p>10.《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亿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4 月）；</p> <p>11.《关于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定环函（2023）17 号）；</p> <p>12.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收集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放的硫酸雾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相应标准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38 667 1382 920">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colspan="2">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³)</th> <th rowspan="2">执行标准</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硫酸雾</td> <td>45</td> <td>1.5</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2</td> <td>(GB16297-1996)</td> </tr> </tbody> </table> <p>2、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定远县马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经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排放进入马桥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38 1211 1382 1675">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 <th colspan="2">浓度限制 mg/L</th> </tr> <tr> <th>接管标准</th> <th>排放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 值（无量纲）</td> <td>6~9</td> <td>6~9</td> </tr> <tr> <td>COD</td> <td>≤350</td> <td>50</td> </tr> <tr> <td>BOD₅</td> <td>≤200</td> <td>10</td> </tr> <tr> <td>SS</td> <td>≤220</td> <td>10</td> </tr> <tr> <td>动植物油</td> <td>≤100</td> <td>1</td> </tr> <tr> <td>氨氮（以 N 计）</td> <td>≤30</td> <td>5（8）</td> </tr> <tr> <td>总磷（以 P 计）</td> <td>≤4</td> <td>0.5</td> </tr> <tr> <td>石油类</td> <td>≤20</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3、项目一般废物的收集、运送、贮存、处置以及监管等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的收集、暂时贮存、转运和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p>4、营运期噪声排放，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³)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硫酸雾	45	1.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2	(GB16297-1996)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制 mg/L		接管标准	排放标准	pH 值（无量纲）	6~9	6~9	COD	≤350	50	BOD ₅	≤200	10	SS	≤220	10	动植物油	≤100	1	氨氮（以 N 计）	≤30	5（8）	总磷（以 P 计）	≤4	0.5	石油类	≤20	1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³)		执行标准																																				
		监控点	浓度																																									
硫酸雾	45	1.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2	(GB16297-1996)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制 mg/L																																											
	接管标准	排放标准																																										
pH 值（无量纲）	6~9	6~9																																										
COD	≤350	50																																										
BOD ₅	≤200	10																																										
SS	≤220	10																																										
动植物油	≤100	1																																										
氨氮（以 N 计）	≤30	5（8）																																										
总磷（以 P 计）	≤4	0.5																																										
石油类	≤20	1																																										

(GB12348-2018) 中的 3 类标准。

表 1-3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单位: dB (A)

来源	类别	昼间	夜间
GB12348-2018	3 类	65	55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原辅料、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N7244 危险废物治理

项目性质：迁建

建设地点：滁州市定远县经开区藕塘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内

投资总额：2000 万元

职工人数：本项目员工 15 人，不提供食宿

工作制度：年工作 240 天，单班制（8 小时）

环保投资：28 万元

排污许可申领情况：已申领排污许可证（91341125MA2RA3KW7J001W）；

规模及内容：项目位于滁州市定远县经开区藕塘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内，占地面积 720m²，实际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工程设计和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成情况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废蓄电池储存区	位于车间的中部，主要存放完整的废铅酸蓄电池，采用环保贮存斗贮存；贮存区（除卸车中转区、地磅、危废间等）面积约为 200m ² ，按每 2m ² 贮存 1t 废铅酸 电池，设计最大贮存量为 100t；贮存区东、南、西、北四面设置四面连接的导流槽，在贮存区的东南角设置泄漏液收集池	位于车间中部偏东，主要存放完整的废铅酸蓄电 池，采用环保贮存斗贮 存；贮存区（除卸车中转 区、地磅、危废间等）面 积约为 300m ² ，设计最大 贮存量为 100t；贮存区 东、南、西、北四面设置 四面连接的导流槽，在贮 存区东侧中部设置泄漏 液收集池	面积增加 100m ² ，位 置变为车 间中部偏 东
	破碎蓄 电池贮 存区	位于车间的东北角，建筑面 积 10m ² ，用于开口式废铅蓄 电池和破损的密封式免维护 废铅蓄电池的暂存，设计最 大暂存量为 2t，配套酸雾吸 收塔（采用碱液喷淋）	位于车间的东北角，建筑 面积 10m ² ，用于开口式 废铅蓄 电池和破损的密 封式免维护废铅蓄 电池的暂存，设计最大暂存量 为 2t，配套酸雾吸收塔 （采用碱液喷淋）	与环评一 致
辅助 工程	办公用 房	现场办公地点在车间西南 侧，建筑面积 64m ² ，主要为	现场办公地点位于车间 外北侧	办公用房 挪至车间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员工办公场所		外北侧
	地磅	车间内设有 1 个 25 吨磅秤，紧邻车间大门	车间内设有 1 个 25 吨磅秤，位于车间西南角	位置变为车间西南角
	装车区	装车区位于贮存车间外公共区域，破损蓄电池均置于高密度聚乙烯塑料桶内，可确保装车过程无泄漏	装车区位于贮存车间外公共区域，破损蓄电池均置于高密度聚乙烯塑料桶内，可确保装车过程无泄漏	与环评一致
	卸车中转区	卸车区域位于车间内入口处，占地面积约 300m ²	卸车区域位于地磅东侧，占地面积约 200m ²	面积减少 100m ² ，位置变为地磅东侧
	运输	厂内使用叉车运输，项目未破损的废铅蓄电池采用防雨、防渗漏、防遗撒要去的货车运输，运输车辆悬挂危险物品标志，项目建设单位已与太和县第一运输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运输协议，该公司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厂内使用叉车运输，项目未破损的废铅蓄电池采用防雨、防渗漏、防遗撒要去的货车运输，运输车辆悬挂危险物品标志，项目建设单位已与河南华庆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运输协议，该公司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运输公司发生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项目主要用水环节为生活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总用水量为 180m ³ /a	项目主要用水环节为生活用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总用水量为 180m ³ /a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进入周边沟渠；厂区地面采用干拖把清洁，废拖把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进入周边沟渠；厂区地面采用干拖把清洁，废拖把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本工程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年用电量约 0.6 万度	本工程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年用电量约 0.6 万度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项目破损废旧铅酸蓄电池储存区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破损废旧铅酸蓄电池储存区废气经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污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带盖垃圾收集桶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置 危险废物：可能沾染泄露液	生活垃圾：带盖垃圾收集桶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置 危险废物：可能沾染泄露液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

		的废弃劳保用品以及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均存于车间内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液的废弃劳保用品以及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均存危废间，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废旧个体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喷淋废液定期交由安徽普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致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风机消声；加强进出车辆管理，减速禁鸣，装卸时尽量防止碰撞	选用低噪声设备，风机消声；加强进出车辆管理，减速禁鸣，装卸时尽量防止碰撞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及土壤	废铅蓄电池贮存区和破损蓄电池贮存区、危废暂存库、泄漏液收集池、导流槽等重点防渗	废铅蓄电池贮存区和破损蓄电池贮存区、危废暂存库、泄漏液收集池、导流槽等重点防渗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	贮存区设置导流槽，设置 5m ³ 泄漏液收集池	贮存区设置导流槽，设置 5m ³ 泄漏液收集池	与环评一致

2、产品方案

2-2 企业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结构组成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贮存能力	单次储存时间
废旧铅蓄电池	1、汽车、摩托车启动类蓄电池 10000t/a	含铅 70%-80%，电解液 10%-20%，外壳 10%	2.0 万 t/a	2.0 万 t/a	最长不超过 1 年
	2、电动车类蓄电池： 5000t/a	含铅 80%，电解液 10%，外壳 10%			
	3、工业生产用牵引型蓄电池： 5000t/a	含铅 80%-88%，电解液 2%-10%，外壳 10%			

3、设备情况：

项目主要使用设备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使用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内容	备注	
1	25 吨地磅	1 个	1 个	/	利旧设备
2	环保贮存斗	18 只	22 只	铁制	利旧设备
3	托盘	若干	若干	高密度聚乙烯制	利旧设备
4	叉车	1 辆	1 辆	/	利旧设备
5	风机	1 个	1 个	/	新购置设备

4、铅酸蓄电池结构

项目铅酸蓄电池主要结构说明和结构示意图见表 2-4 和图 2-1

表 2-4 铅酸蓄电池主要结构说明一览表

序号	主要构成	简述
1	正、负极板(1)	由板栅和活性物质构成，板栅材料一般采用铅锑合金，免维护电池采用铅钙合金。正极板活性物质主要成份为二氧化铅，负极板活性物质主要成份为金属铅
2	隔板(2)	由微孔橡胶、复合玻璃等耐腐蚀绝缘材料构成
3	电解液(3)	由浓硫酸和去离子水配置而成
4	电池壳、盖	装正、负极和电解液的容器，一般为塑料和橡胶材料
5	排气栓(5)	一般为塑料材质
6	其它零件	包括链条(6)、极柱(7)、鞍子(8)以及页面显示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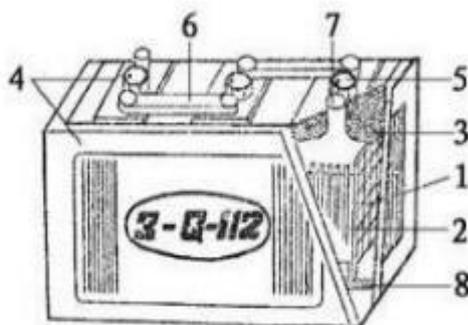


图 2-1 铅酸蓄电池结构示意图

3、项目水平衡

(1) 给水

项目周边区域有供水管网，项目用水采用自来水，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生活用水：生活用水按 50L/人，项目定员 15 人，运行期 240d，生活用水

量 $0.75\text{m}^3/\text{d}$ ，合计 $180\text{m}^3/\text{a}$ 。

碱液喷淋用水：项目设有破损蓄电池贮存区，当破损蓄电池贮存区内存放破损蓄电池时，开启负压抽排风系统，将废气引入碱液喷淋塔处置，喷淋塔内喷淋液循环量为 $5\text{m}^3/\text{h}$ ，每次会产生少量的喷淋废液，根据企业实际运营情况，破损蓄电池贮存区年工作时间约 10h，喷淋废液产生量为 $0.5\text{m}^3/\text{a}$ 。

(2) 排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用水量的 80%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6\text{m}^3/\text{d}$ ，合计 $144\text{m}^3/\tex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厂区地面采用干拖把清洁，废拖把抹布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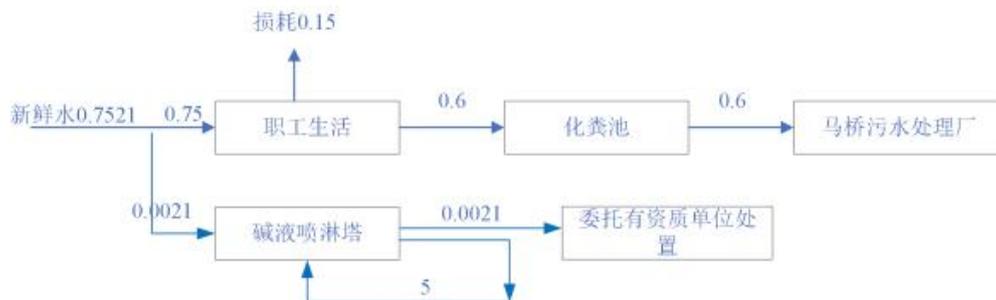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水平衡图 (t/d)

4、本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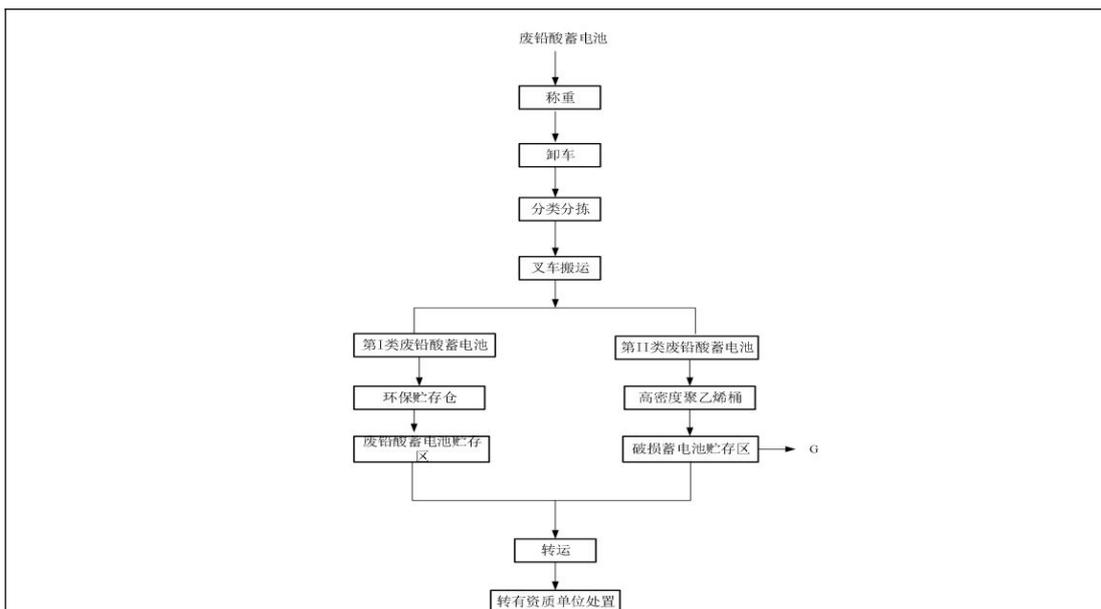


图 2-3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介:

(1)废铅蓄电池收集过程:建设方拟配备专业的运输车辆对其进行收集,内设加固收集箱(防止电池倒塌),同时设置破碎铅蓄电池收集容器(高密度聚乙烯塑料桶+塑料托盘),防止电解液泄漏。同时拟在厂区内不定期采用干拖把方式对其进行清洁。由公司工作人员定期联系当地蓄电池回收点,对其产生的废旧铅酸蓄电池进行收集,收集后运输至厂区卸货。在收集过程中,工作人员应先检查废旧铅酸蓄电池相关情况,并在电池上张贴相应标签,标明来源、规格、完好情况等信息。要求在收集后运输路线需满足以下条件:转运车辆运输途中应避开经过医院、学校、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避开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敏感区域。同时,运输车辆应按《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GB13392)的规定悬挂相应标志。

(2)进场、卸货:收集车辆返厂后过磅称重并记录,车辆进入厂房上下车、装卸区停位后,采用人工分类、分拣、人工卸货方式卸货。将完好的废电池送相应区域进行存放并进行登记,卸货后车辆有序离开厂区。

(3)分类分拣:根据电池上张贴的标签,对废铅酸蓄电池进行分类:第I类废铅蓄电池:未破损的密封式免维护废铅蓄电池;第II类废铅蓄电池:开口式废铅蓄电池和破损的密封式免维护废铅蓄电池。分别置于不同的周转箱内,用叉车运送至不同区域。其中第I类废铅蓄电池置于环保贮存仓内,送入

废铅酸蓄电池贮存区暂存，第II类废铅蓄电池采用塑料薄膜缠绕包装后放置在耐腐蚀、不易破损变形的专用高密度聚乙烯桶内，包装容器必须粘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中附录A所要求的危险废物标签；置于破损蓄电池贮存区，项目设置10m²的破损蓄电池贮存区用于贮存第II类废铅蓄电池。

转运：当废旧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达到一定数量(要求不大于100t，所收集的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时间不超过1年)，同时，满足运输公司发货车辆额定载重后及时安排转移至下游接收单位并做好登记工作。

5、项目变动情况

表 2-5 变动情况分析一览表

类别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否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重新选址	否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产品品种和生产工艺未新增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未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变化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未变化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未变化	否

综上所述，根据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 (2020) 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环评手续，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6、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验收内容包

括：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以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复和设计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有效性。

表三 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处理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

治理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马桥河。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硫酸雾。

治理措施：针对破碎蓄电池贮存区域产生的少量硫酸雾。建设方按《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 中相关要求，对破碎蓄电池贮存区设负压抽排气系统、碱喷淋塔，本工程废气经负压抽排风系统+建喷淋塔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

废气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气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序号	产污工序	污染物	排气筒编号	治理措施
1	破碎蓄电池贮存区	硫酸雾	DA001	区域密闭负压收集+碱喷淋塔+15m 高排气筒排放



区域密闭负压收集



图 3-1 废气收集管线示意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运输废旧电池的叉车和废气处理风机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采取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方式降低噪声污染。

噪声源及治理情况见表 3-2。

表 3-2 噪声源及治理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台设备噪声 dB(A)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叉车	1	75-85	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5
2	风机	1	80-85		≥15



图 3-2 监测点位示意图

4、固废

本工程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废旧个体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废喷淋液、生活垃圾等。

具体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源及处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项目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工序	形态	废物代码	环评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要求处理措施	实际处理措施
1	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	危险废物	生产	液态	HW49 900-04 1-49	2.5	0.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2	废旧个体防护装备（如耐酸工作服、耐酸手套等）	危险废物	生产	固态	HW49 900-04 1-49	0.15	0.15		
3	废拖把抹布	危险废物	生产	固态	HW49 900-04 1-49				
4	喷淋废液	危险废物	废气治理	固态	HW49 772-00 6-49	0.5	0.5		定期交由安徽普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5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固态	/	1.8	1.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废暂存间（外部）		危废暂存间（内部）							
									
泄漏液收集池		导流槽							

5、环保投资的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中计划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估算为 2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环保投资见表 3-5 所示。

表 3-5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备设施		计划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	区域密闭收集+碱喷淋塔+15m 高排气筒	20	20
2	废水	10m ³ 化粪池	2	2
3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设置消声装置	2	2
4	固废	存于危废暂存间 5m ² ，危废间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渗透系数≤10 ⁻¹⁰ cm/s。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2
5	环境风险	设置导流槽、5m ³ 泄漏液收集池、分区防渗	2	2

合计	28	28
----	----	----

6、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6 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类别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初步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排气筒（DA001）	硫酸雾	区域密闭收集+碱喷淋塔+15m 高排气筒	按环评/批复内容建设
	厂界	硫酸雾	无组织排放	按环评/批复内容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经化粪池预处理	按环评/批复内容建设
噪声	叉车、风机	噪声	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按环评/批复内容建设
固废	贮存过程	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	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按环评/批复内容建设
		废拖把抹布		
		废旧个人防护装备（如耐酸工作服、耐酸手套等）		
	废气治理	喷淋废液	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安徽普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按环评/批复内容建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选址于滁州市定远县经开区藕塘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内，项目所在地用地性质符合用地要求。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修订版)的相关要求。项目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做到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不会改变周围环境功能类别。

综上，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2、主要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主要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落实
1、项目为迁建项目，原厂区拆除前应制定拆除方案，方案中需明确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原场地环境功能不降低及对外环境不造成影响。	项目迁建前制定拆除方案，方案中已明确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	是
2、严格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废铅酸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要求，进一步优化本项目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运输等过程的污染控制，建立相关台账，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规定申请领取经营许可证后方可投入运营。	严格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废铅酸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要求，进一步优化了本项目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贮存、运输等过程的污染控制，建立了相关台账，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规定于 2019 年申领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341125004)	是
3、落实《报告表》中废水治理措施。项目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和马桥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马桥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定远县马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经马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排放进入马桥河。	是
4、落实《报告表》中废气治理措施。设置 10m ² 的破碎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区，贮存区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经碱喷淋塔处理后，由 15m 高排	本项目设置 10m ² 的破碎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区，硫酸雾密闭负压收集后经碱喷淋塔处理后，由 15m 高排	是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p>碱喷淋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限值要求。</p>	<p>气筒 (DA001) 排放，硫酸雾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限值要求。</p>	
<p>5、落实《报告表》中噪声治理措施。优先使用低噪声设备，经减振底座、降噪等措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p>	<p>项目采用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的方法，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p>	是
<p>6、落实《报告表》中固废治理措施。规范设置 5m² 危废库，危废库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要求。废旧铅酸蓄电池泄露液、废旧个人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喷淋废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其他一般固废妥善处置。</p>	<p>项目设置 5m² 危废库，并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要求。废旧铅酸蓄电池泄露液、废旧个人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喷淋废液定期交由安徽普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其他一般固废妥善处置。</p>	是
<p>7、落实《报告表》中地下水防渗措施。废铅蓄电池贮存区、破碎蓄电池贮存区、危废暂存库、泄露液收集池、导流槽等所在区域进行重点防渗，防止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p>	<p>项目对废铅蓄电池贮存区、破碎蓄电池贮存区、危废暂存库、泄露液收集池、导流槽等所在区域进行了重点防渗</p>	是
<p>8、落实《报告表》中的风险防范措施。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区导流槽，并配有 5m³ 泄露液收集池。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县生态环境部门备案。</p>	<p>项目废旧铅酸蓄电池贮存区四周设有导流槽，与 5m³ 的泄露液收集池连通，可满足风险防范需求；并在生态环境部门取得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p>	是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废水、废气、噪声监测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实施全程序的质量保证和控制。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废气、废水、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项目监测因子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1	有组织废气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9	0.2mg/m ³
2	无组织废气	硫酸雾		0.005mg/m ³
3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5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7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8	厂界噪声	等效声压级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有组织废气	硫酸雾	离子色谱仪	CJYQ-A001
无组织废气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塑料活塞滴定管	CJYQ-A047
		标准 COD 消解器	CJYQ-A038
	五日生化需氧量	溶解氧测定仪	CJYQ-A011
		生化培养箱	CJYQ-A017
	悬浮物	电热鼓风恒温干燥箱	CJYQ-A025
		万分位天平	CJYQ-A015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JYQ-A012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CJYQ-A013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CJYQ-C086

3、人员能力

本项目检测人员均为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职员工,所有分析人员持证上岗,公司内部定期开展业务能力培训和考核。

4、水质、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项目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车间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

本项目废气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进行监测。监测前,按规定对采样系统的气密性进行检查,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流量和浓度校准,分析方法为我公司认证有效方法。

5、噪声监测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进行校准且校准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详见表 6-1。监测点位示意图 6-1、图 6-2。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	o1#	硫酸雾	2 天×4 次/天
厂界下风向	o2#	硫酸雾	2 天×4 次/天
厂界下风向	o3#	硫酸雾	2 天×4 次/天
厂界下风向	o4#	硫酸雾	2 天×4 次/天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详见表 6-2。监测点位示意图 6-1、图 6-2。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废气名称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硫酸雾	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	/	硫酸雾	2 天×3 次/天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详见表 6-3。监测点位示意图 6-1、图 6-2。

表 6-3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总排口	/	COD、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	2 天×4 次/天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6-4。监测点位示意图 6-1、图 6-2。

表 6-4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点位数量	监测项目 (dB)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4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昼间, 2 天×1 次/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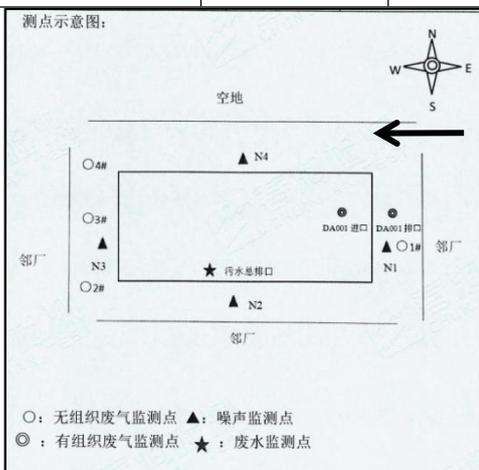


图 6-1 1 月 8 日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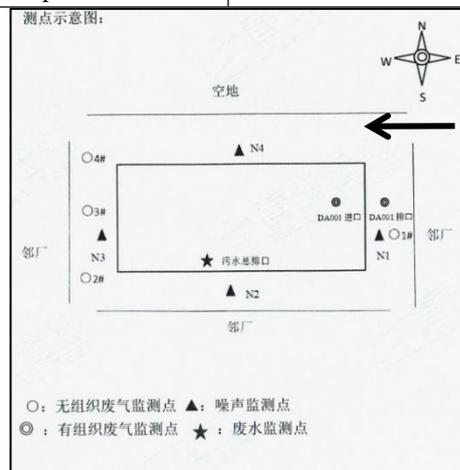


图 6-2 1 月 9 日验收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监测期间工况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1 月 9 日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表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率 (%)
废旧铅酸蓄电池	83.3t/d	80t/d	96.4

2、验收监测结果：

1、气象参数

本项目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下表。

表 7-2 大气污染物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大气压 (kPa)	气温 (°C)	湿度 (%)	风速 (m/s)	主导风向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下风向监控点 2#-4# 2024.1.8	12:10-13:10	101.7	6.5	38.4	1.5	东
	13:20-14:20	101.6	6.9	38.1	1.3	东
	14:40-15:40	101.7	6.1	38.6	1.3	东
	15:50-16:50	101.8	5.3	39.0	1.4	东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下风向监控点 2#-4# 2024.1.9	10:20-11:20	101.4	11.8	36.4	1.3	东
	11:30-12:30	101.4	12.1	36.1	1.1	东
	12:40-13:40	101.2	12.7	35.3	1.2	东
	13:50-14:50	101.3	12.5	35.5	1.2	东

2、废气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干风量 (m ³ /h)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处理效率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废气处理设备	进口	硫酸雾	1	0.22	2.72×10 ⁻⁴	1264	/	/	/	/
			2	0.19	2.42×10 ⁻⁴	1295	/	/	/	/
			3	0.22	3.03×10 ⁻⁴	1383	/	/	/	/
	出口		1	0.06	4.26×10 ⁻⁵	705	45	1.5	达标	84.3
			2	0.04	2.74×10 ⁻⁵	695	45	1.5	达标	88.7
			3	0.08	5.64×10 ⁻⁵	685	45	1.5	达标	81.4
废气处理设备	进口	硫酸雾	1	0.26	3.03×10 ⁻⁴	1149	/	/	/	/
			2	0.30	3.21×10 ⁻⁴	1071	/	/	/	/
			3	0.31	3.40×10 ⁻⁴	1081	/	/	/	/
	出口		1	0.06	4.29×10 ⁻⁵	680	45	1.5	达标	85.8
			2	0.04	2.50×10 ⁻⁵	680	45	1.5	达标	92.2
			3	0.09	5.88×10 ⁻⁵	691	45	1.5	达标	82.7

根据表 7-3 监测结果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处理设备出口污染物硫酸雾两日的排放浓度值分别为 0.06mg/m³、0.04mg/m³、0.08mg/m³、0.06mg/m³、0.04mg/m³、0.09mg/m³，均低于 45mg/m³；排放速率分别为 4.26×10⁻⁵kg/h、2.74×10⁻⁵kg/h、5.64×10⁻⁵kg/h、4.29×10⁻⁵kg/h、2.50×10⁻⁵kg/h、5.88×10⁻⁵kg/h，均小于 1.5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mu\text{g}/\text{m}^3$)				浓度最大值 ($\mu\text{g}/\text{m}^3$)	标准限值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厂界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4#			
2024.1.8	1	ND	ND	ND	ND	ND	1200	达标
	2							
	3							
	4							
2024.1.9	1	ND	ND	ND	ND	ND	1200	达标
	2							
	3							
	4							

根据表 7-4 监测结果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大气污染物硫酸雾两日的无组织排放浓度值均为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废水监测结果

表 7-5 废水排口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4.1.8				
采样点位		污水总排口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化学需氧量	mg/L	7	8	10	11	3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	3.7	3.1	4.2	200
悬浮物	mg/L	14	12	9	14	220
氨氮	mg/L	0.470	0.310	0.510	0.428	30
动植物油	mg/L	0.73	0.75	0.79	0.85	100
采样日期		2024.1.9				
采样点位		污水总排口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标准限值

化学需氧量	mg/L	12	10	11	15	3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4	4.7	4.0	3.9	200
悬浮物	mg/L	14	12	14	11	220
氨氮	mg/L	0.422	0.378	0.533	0.567	30
动植物油	mg/L	0.71	0.67	0.67	0.72	100

根据表 7-5 监测结果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日均浓度分别为 9mg/L、1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浓度分别为 3.65mg/L、4.25mg/L；悬浮物日均浓度分别为 12.25mg/L、12.75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0.43mg/L、0.48mg/L；动植物油日均浓度分别为 0.78mg/L、0.69mg/L，均满足定远县马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4、噪声监测结果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日期	监测位置	点位编号	昼间	执行标准值	达标情况
			结果 LeqA	昼间	
2024.01.08	厂界东侧外一米	▲N1	60	65	达标
	厂界南侧外一米	▲N2	59	65	达标
	厂界西侧外一米	▲N3	53	65	达标
	厂界北侧外一米	▲N4	51	65	达标
2024.01.09	厂界东侧外一米	▲N1	61	65	达标
	厂界南侧外一米	▲N2	56	65	达标
	厂界西侧外一米	▲N3	55	65	达标
	厂界北侧外一米	▲N4	49	65	达标

根据表 7-6 监测结果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 4 个监测点位第一天昼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为 51-60dB(A)；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 4 个监测点位第二天昼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为 49-61dB(A)，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5、总量核定

根据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 19 号)，规定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烟粉尘、SO₂、NO_x 和 VOCs，本项目排污特征污染物为硫酸雾，不属于上述总量控制因子，无需申请总量。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稳定正常，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生产负荷满足国家验收检测期间要求。

2、废气

由监测结果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处理设备出口污染物硫酸雾两日的排放浓度值分别为 0.06mg/m³、0.04mg/m³、0.08mg/m³、0.06mg/m³、0.04mg/m³、0.09mg/m³，均低于 45mg/m³；排放速率分别为 4.26×10⁻⁵kg/h、2.74×10⁻⁵kg/h、5.64×10⁻⁵kg/h、4.29×10⁻⁵kg/h、2.50×10⁻⁵kg/h、5.88×10⁻⁵kg/h，均小于 1.5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

在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大气污染物硫酸雾两日的无组织排放浓度值均为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废水

由监测结果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日均浓度分别为 9mg/L、1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浓度分别为 3.65mg/L、4.25mg/L；悬浮物日均浓度分别为 12.25mg/L、12.75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0.43mg/L、0.48mg/L；动植物油日均浓度分别为 0.78mg/L、0.69mg/L，均满足定远县马桥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4、噪声

由监测结果可知，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 4 个监测点位第一天昼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为 51-60dB(A)；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 4 个监测点位第二天昼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为 49-61dB(A)，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5、固废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废旧个体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定期交由安徽华铂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喷淋废液定期交由安徽普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项目产生的各项固废均得到合理

处置，符合环保要求。

6、总量

废水、废气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的规定，固废均可妥善处理，符合环评及批复的规定。

7、验收结论

(1) 建设项目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2)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本项目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4) 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

(5) 建设项目属于排污许可重点管理，企业已完成排污许可重点管理；

(6) 项目没有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7)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属实，内容基本无重大缺项、遗漏；

(8)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形。

综上所述，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不属于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该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

附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厂区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4：厂区雨污管网图；

附图 5：现场采样照片。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关于滁州市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滁州市定远县生态环境分局，2023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3：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4：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5：滁州立智环保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6：排污许可证；

附件 7：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附件 8：废旧铅酸蓄电池泄漏液、废旧个人防护装备、废拖把抹布处置合同；

附件 9：喷淋废液处置合同；

附件 10：危废运输协议；

附件 11：地下水防渗措施证明材料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17-341125-58-03-031782			建设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经开区藕塘路定远县嘉恒木业有限公司厂房内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 度 42 分 52.562 秒,32 度 30 分 999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收集、贮存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		实际生产能力		年收集 20000 吨废旧铅酸蓄电池的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安徽亿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滁州市定远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定环函（2023）1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09 月 25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125MA2RA3KW7J001W			
	验收单位	滁州立智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春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8			所占比例（%）	1.4			
	实际总投资额（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			所占比例（%）	1.4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环境风险（万元）	2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7000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间	1920				
运营单位	滁州立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125MA2RA3KW7J			验收时间	2024.01.08-2024.01.09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144	—	—	144	—	—	+144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硫酸雾	—	4.857	45	—	—	0.034	—	—	0.034	—	—	+0.03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